

主恢復中的四大支柱
(週四一晚上聚會)
第三篇信息
第一大支柱—真理(二)
認識神聖的真理，神聖的實際

讀經：約一14，八32，十四6，16~17，十五26，十六13~15，約壹五6，20

壹 神聖的真理，神聖的實際，乃是三一神和祂的話—約壹五6：

- 一 實際就是神的成分在子裏給我們實化了一約一14。
- 二 神聖的實際乃是神，是光也是愛，成爲肉體，作神聖事物的實際—約壹一5，四8，約一1，14。
- 三 神聖的實際乃是基督，就是成爲肉體的神，神格一切的豐滿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祂裏面，好成爲神與人的實際，舊約一切豫表、表號、影兒的實際，和一切神聖、屬靈事物的實際—西二9，16~17，約一18，51，十一25，十四6：
 - 1 因着子基督是神的具體化身，祂就是神所是的實際—西二9。
 - 2 真理是神聖事物的實際，這實際就是基督自己—約八32。
 - 3 神聖事物的實際藉基督而來，對我們成爲神的實化—十四6。
- 四 神聖的實際乃是那靈，就是變化形像的基督，是基督的實際，也是神聖啓示的實際；因此，那靈是實際—林前十五45下，林後三17，約十四16~17，十五26，十六13~15，約壹五6。
- 五 神聖的實際乃是神的話，作神聖的啓示，不僅啓示，更傳輸神與基督的實際，以及一切神聖、屬靈事物的實際；因此，神的話也是實際—約十七17：
 - 1 父的話帶着父的實際。
 - 2 神的話是實際，真理；不像撒但的話是虛空，謊言—八44。
- 六 神、基督、那靈—神聖的三一—在素質上乃是一；因此，這三者是神聖實際之本質的基本元素，其實三者乃是一個實際—一1，14，十四6，約壹五6：
 - 1 這一個神聖的實際，就是神的話這神聖啓示的本質。
 - 2 因此，這神聖的實際成了神聖話語中所啓示神聖的實際，使神聖的話成爲實際—約十七17。
 - 3 神聖的話傳輸這一個神聖的實際作信仰的內容，而信仰的內容乃是整本新約所啓示福音的本質，成爲新約的實際，這也就是神聖三一的神聖實際—弗一13，西一5。
- 七 神聖的實際與謊言、舊造的虛空、以及代替真神的屬偶像之物相對—約八44，傳一2，約壹五20~21：

- 1 魔鬼的本性是虛謊，並且帶來死亡和黑暗—約八44：
 - a 有黑暗就有虛謊，虛謊與真理相對—約壹一6。
 - b 撒但的謊話乃是撒但黑暗的彰顯—羅一25，三4。
- 2 無論多麼美好、超絕、美妙、奇妙的事物，只要是屬舊造的，那就是日光之下虛空的虛空的一部分；惟有那在諸天之上，不在『日光之下』的新造，不是虛空，乃是實際—傳一2~3，林後五17。
- 3 一切頂替或代替神聖實際的事物，都是偶像；我們需要護衛自己並抵擋偶像—約壹五20~21：
 - a 偶像就是頂替真實之神的異端代替品，以及頂替實際之神的虛空之物。
 - b 我們應當儆醒，保守自己遠避異端代替品，並謹防一切頂替我們那真實、實際之神的虛空之物—21節。

貳 我們在那真實者裏面，就得以認識神聖的真理，神聖的實際—20節：

- 一 神的兒子主耶穌已經來到，且將悟性賜給我們，使我們可以認識真正且實際的神—約一14，18，約壹五20：
 - 1 這悟性是指我們心思的機能，藉實際的靈得着光照與加力，好在我們重生的靈裏領畧神聖的實際—弗四23，約十六12~15。
 - 2 約壹五章二十節的『認識』是神聖生命的能力，在我們重生的靈裏，藉着我們蒙實際的靈所光照之更新的心思，認識真神—約十七3，弗一17。
 - 3 因着我們信徒已經從神聖的生命而生，我們能認識真神和神的事—約一12~13，三6，15，十七3。
- 二 約壹五章二十節兩次說到『那位真實的』，即『那真實者』，『那真實的』：
 - 1 『那真實者』是指神對我們成了主觀的，指客觀的神在我們的生活和經歷中成了那真實者。
 - 2 那真實者就是神聖的實際；認識那真實者，意即藉着經歷、享受並擁有神聖的實際，而認識這實際。
 - 3 這節指明神聖的實際（就是神自己）在經歷中成了我們的實際；神對我們曾經是客觀的，如今成了我們主觀的實際—6節。
- 三 在那真實者裏面，就是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—20節：
 - 1 這指明神的兒子耶穌基督就是真神。
 - 2 這也指明那真實者與耶穌基督乃是一，二者是互相內在；因此，在子裏面自然就在那真實者裏面。
- 四 二十節的『這』是指那已成肉體而來，並賜我們悟性，以認識祂是真神，並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與祂在生機上成爲一的神：
 - 1 這一切對我們就是真實、實際的神和永遠的生命。
 - 2 這位真正、實際的神，對我們乃是永遠的生命，使我們能有分於祂作我們重生

之人的一切。

- 3 『這』是指真神和耶穌基督，我們乃是在祂裏面；這包括了我們在這一位，就是在那位真實者裏面的事實；就實際的意義說，這含示永遠的生命就是我們在經歷上，在祂裏面的那位神。
 - 4 因此，真神與永遠的生命，包括了我們在那真實者，並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；現今在我們的經歷中，那位真實者成了真神，並且耶穌基督成了永遠的生命。
- 五 藉着在『那真實的』裏面，我們就內在的並在經歷上認識神聖的實際—20節，約十七3。

職事信息摘錄：

神聖的真理

真理的意義

約翰在約壹一章六節說到神聖的真理：『我們若說我們與神有交通，卻在黑暗裏行，就是說謊話，不行真理了。』真理是甚麼？要給真理下定義很不容易。我們可能認為，一章六節這類經節裏的真理是指健全或正確的道理。真理這辭中文的意思就是真實的道理。許多人對英文的truth（真理）一辭也有類似的領會，以為真理就是正確的道理，至少在聖經裏是這樣。

在我們日常的談話中，我們對真理的領會可能稍有不同，認為真理的意思就是真實的事物，與虛假的事物相對。譬如我們說，我們在講一個真實的故事。

我們若要領會聖經裏真理的意思，就需要超越傳統並一般對真理的領會。傳統的看法認為，聖經裏的真理是正確的道理，這是不準確的；而一般對這辭所領會的含意也不該應用於聖經裏的真理一辭。

真理的希臘文是aletheia，阿利提亞。我研讀這辭的時候，查閱了許多辭典和彙編。我特別得到基特爾的新約神學字典（Kittel's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）中一篇論真理之文章的幫助。不僅如此，我也考量新約裏所有使用aletheia或相關辭的經節。我研讀這些經節及其上下文，又查閱辭典和彙編之後，就得到一些關於新約中真理之意義的結論，這些結論摘錄在新約聖經恢復本，約壹一章六節論到真理的長註裏。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只看這個註解的頭一部分。

真理，原文意實際（與虛空相對）、確實、真確、真實、真誠。這是約翰個人獨特的用辭，也是新約裏一個深奧的辭，指神聖經綸的一切實際，作神聖啓示的內容，由神的話傳輸並揭示。

神

按照新約，真理首先乃是神，是光也是愛，成為肉體，作神聖事物—包括神聖生命、神聖性情、神聖能力、神聖榮耀—的實際，給我們得着，使我們享受祂作恩典，如約翰福音所啓示的。（一1，4，14~17。）

基 督

第二，新約的真理是指基督，就是成爲肉體的神，神格一切的豐滿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祂裏面，（西二9，）好成爲：（一）神與人的實際；（約一18，51，提前二5；）（二）舊約一切豫表、表號、影兒的實際；（西二16~17，約四23~24；）（三）一切神聖、屬靈事物的實際，如神聖的生命與復活，（十一25，十四6，）神聖的光，（八12，九5，）神聖的道路，（十四6，）智慧，公義，聖別，救贖；（林前一30；）因此，基督是實際。（約十四6，弗四21。）

那 靈

第三，真理乃是那靈，就是變化形像的基督，（林前十五45下，林後三17，）是基督的實際，（約十四16~17，十五26，）也是神聖啓示的實際。（十六13~15。）因此，那靈是實際。（約壹五6。）

現在我們能看見，新約中的真理是指神。真理乃是神這神聖的光和愛，成爲肉體，作一切神聖事物的實際，給我們得着，使我們享受神作恩典。這就是說，這位神就是神聖事物的真理，實際，給我們得着。所以，我們需要得着神作實際，然後享受祂作恩典。因此，神聖的實際，事實上就是神自己。祂是一切神聖事物的實際。

新約中的真理也是指基督這位成爲肉體的神；神格一切的豐滿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。基督這位成爲肉體的神，既是神格豐滿的具體化身，就是神與人的實際，舊約一切豫表、表號、影兒的實際，以及一切神聖、屬靈事物的實際。

真理是甚麼？實際是甚麼？實際乃是基督這位成爲肉體的神。實際乃是基督，神格一切的豐滿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祂裏面，好成爲神、人、豫表、表號、影兒、以及一切神聖、屬靈事物的實際。在舊約裏有許多豫表、表號和影兒，基督乃是這些事物的實際。在聖經裏我們也讀到許多神聖、屬靈的事物，就如生命、光、智慧和公義。基督自己是這一切事物的實際。所以，我們讀到新約中『真理』或『實際』這辭時，我們需要領悟，這首先是指神，也是指基督。

我們已經指明，在新約中，真理是指那靈，就是變化形像的基督，也是基督和神聖啓示的實際。爲這緣故，約翰在約壹五章六節說，『作見證的就是那靈，因爲那靈就是實際。』

神的話

我們已經看見真理就是三一神，現在可以接着指出，真理也是神的話，作神聖的啓示，不僅啓示，更傳輸神與基督的實際，以及一切神聖、屬靈事物的實際；因此，神的話也是實際。（約十七17。）

話是三一神的說明。這就是說，真理之所是的第四方面一話，實際上就是真理頭三方面一父、子、靈一的說明。所以，實際乃是父神、子神、靈神，也是神聖的話。

那位真實的

在約壹五章二十節，約翰兩次說到『那位真實的』。僅僅說神是神，這相當客觀。然

而，『那位真實的』一辭是主觀的，指出神對我們成了主觀的。在這節裏，客觀的神在我們的生活和經歷中成了那位真實的。

『那位真實的』一辭是甚麼意思？尤其『真實的』一辭是甚麼意思？『真實的』原文意真正的、實際的，（和約一14，十四6，17之『實際』同源的形容詞，）與虛假的、假冒的相對。事實上，那位真實的就是實際。神的兒子已經將悟性賜給我們，使我們可以認識一就是經歷、享受並擁有一這神聖的實際。因此，認識那位真實的，意即藉着經歷、享受並擁有這實際，而認識這實際。

約壹五章二十節指明，神在我們的經歷中已成為我們的實際。神的兒子已經藉着成為肉體、藉着死與復活來到，且將悟性賜給我們，使我們可以經歷、享受並擁有這實際，就是神自己。現今那曾經對我們是客觀的神，已經成為我們主觀的實際。

在二十節約翰說，我們在那位真實的裏面。我們不僅認識真神，我們也在祂裏面。我們不僅認識祂，更與祂有生機的聯結。我們乃是在生機上與祂是一。

當約翰說我們在那位真實的裏面，這是非常要緊的一點。我們不僅認識那位真實的，也不僅經歷、享受並擁有祂作實際，我們更是在這實際裏。我們是在那位真實的裏面。

在那位真實的裏面，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

在二十節約翰說，『我們也在那位真實的裏面，就是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。』在真神裏面，就是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。作神兒子的耶穌基督既是神的具體化身，（西二9，）在祂裏面就是在這位真神裏面。這指明神的兒子耶穌基督就是真神。

真神與永遠的生命

現在我們接着來看約壹五章二十節末了一部分：『這是真神，也是永遠的生命。』『這』是指那已成肉體而來，並賜我們能力，以認識祂是真神，並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與祂在生機上成為一的神。這一切對我們就是真實、實際的神和永遠的生命。這位真正、實際的神，對我們乃是永遠的生命，使我們能有分於祂作我們重生之人的一切。

我們需要特別注意『這』字。約翰在二十節不是說『祂是』，乃是說『這是』。這是原文正確的繙譯。不僅如此，約翰用『這』指真神與永遠的生命。藉此我們看見，真神與永遠的生命乃是一。

我們已經看見，我們在那位真實的裏面，也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。在道理上，那位真實的與祂兒子耶穌基督可以當作兩位。但是當我們在經歷上在那位真實的裏面，並在耶穌基督裏面，祂們乃是一。為這緣故，約翰用『這』指那位真實的與祂兒子耶穌基督。

對於不在那位真實的與耶穌基督裏面的人來說，祂們乃是兩位。但是當我們在經歷上在祂們裏面時，祂們乃是一。我們已經看見，在那位真實的裏面，就是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。這就是說，我們經歷在祂們裏面時，祂們乃是一。

不僅如此，當我們在那位真實的與耶穌基督裏面，祂們是我們的真神，也是我們永遠的生命。約翰首先說到那位真實的與祂兒子耶穌基督，然後說到真神。在這裏那位真實

的與真神之間可能有一些區別。當我們在那位真實的與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，那位真實的就稱為真神，祂兒子耶穌基督就稱為永遠的生命。這就是說，祂們起初是那位真實的與祂兒子耶穌基督，但是當我們在祂們裏面，祂們就成為真神與永遠的生命。

我們需要清楚的領會二十節的『這』是指甚麼說的。『這』就是指藉着我們在神裏面而成為我們可以經歷的這位神。我們不再是在這位神之外，我們乃是在這位神裏面，我們在這位真實的裏面，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。因為我們在祂們裏面，所以神與耶穌基督對我們不再是客觀的，在我們的經歷中祂們不再是兩位。當我們在祂們裏面，祂們對我們就成為一。因此約翰說，『這』是真神，『這』也是永遠的生命。『這』是誰？『這』就是我們所在其中的神與耶穌基督。我們也可以說，『這』包括我們在神與耶穌基督裏面的光景。因此，真神與永遠的生命，包括了我們在那位真實的與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。

我們在那位真實的裏面，也在耶穌基督裏面。現今在我們的經歷中，這位真實的成為真神，耶穌基督成為永遠的生命。現今我們在那裏？我們在真神與永遠的生命之外麼？不，我們在真神與永遠的生命裏面。『這』字包括我們在真神與永遠的生命裏面這事實。阿利路亞，這是真神，也是永遠的生命，而我們在這位神裏面，也在這生命裏面！我們知道我們在真神裏面，也在永遠的生命裏面，因為我們在那位真實的裏面，也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。

二十節說，神的兒子已經來到，且將悟性賜給我們，使我們可以認識那位真實的，我們也在那位真實的裏面，也就是說，我們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。當我們在那位真實的與耶穌基督裏面，『這』（包括我們在祂們裏面的事實）是真神。

我們若不在神裏面，我們就無法從經歷中說，祂對我們是真實的。當然，祂在祂自己裏面還是真實的。但我們不能見證，祂在我們裏面是真實的。但我們既在那位真實的裏面，祂對我們就是真神。不僅如此，基督對我們乃是永遠的生命。我們若不在祂裏面，基督在祂自己裏面還是永遠的生命，但祂對我們卻不是永遠的生命。因為我們現今在祂裏面，所以耶穌基督對我們乃是永遠的生命。

二十節有力的指明，我們現今在經歷真神，而我們經歷祂是藉着在祂裏面。我們藉着在祂裏面而經歷、享受並擁有祂。這對我們就是真神，也是永遠的生命。

二十節是整封約翰一書重要的結語。這封書信啓示，我們現今的確與三一神是一，祂對我們成為真實的、實際的。因着我們在祂裏面，祂對我們就成為實際和生命。（約翰一書生命讀經，九三至九八、四二四至四三〇頁。）